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2-00278**

采购项目编号：**M4400000707012464001**

项目名称：中山市博爱医院真空超声波清洗机、低温真空干燥柜、全自动清洗消毒机各一套采
购项目

采购人：中山市博爱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受中山市博爱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中山市博爱医院真空超声波清洗机、低温真空干燥柜、全自动清洗消毒机各一套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中山市博爱医院真空超声波清洗机、低温真空干燥柜、全自动清洗消毒机各一套采购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2-00278

采购项目编号：M4400000707012464001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285,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采购包预算金额：285,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1.00(套)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中标后30日内凭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30天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

采购包2(低温真空干燥柜):

采购包预算金额：2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2-1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低温真空干燥柜	1.00(套)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中标后30日内凭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30天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

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采购包预算金额：8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3-1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1.00(套)	详见第二章	是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中标后30日内凭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30天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真空超声波清洗机）：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采购包2（低温真空干燥柜）：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合同包2（低温真空干燥柜）：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合同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具备相关经营范围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 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 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中山市博爱医院

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城桂路6号

联系方式: 0760-8877621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石岐街道中山市兴中道5号颐和中心708

联系方式: 0760-8881979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小姐

电话: 0760-88819798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400-183-2999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 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①、总则：

1、采购项目：中山市博爱医院真空超声波清洗机、低温真空干燥柜、全自动清洗消毒机各一套采购项目，投标人可选择一个采购包或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但必须对同一个采购包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同采购包可兼投兼中。

2、投标人报价应包括标的货物（原装、全新合格的设备）、相关附件、配套设施、税费（包括关税、增值税等）、运费、保险费、仓储费、安装调试、培训、质保等的全部费用。招标服务费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但报价表无需单独列出。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单价、小计和总价应清楚表达。

3、招标文件中凡有“★”标识的内容条款为关键条款，投标人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不可以出现任何负偏离，对这些关键条款的任何负偏离将视为无效投标。

4、本项目由中标人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报价内容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中标人保证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产品，没有使用过。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本项目。

8、本“采购需求”各条款如未标明适用于某一采购包的，则每个采购包均按该要求执行。

②、采购设备基本需求：

1、采购内容：（如投标报价超出以下规定的最高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元）
采购包1：¥285,000.00元			
1	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1套	¥285,000.00元/套
采购包2：¥200,000.00元			
1	低温真空干燥柜	1套	¥200,000.00元/套
采购包3：¥800,000.00元			
1	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1套	¥800,000.00元/套

2、通过专家论证并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同意，本项目（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可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3、供应商所投采购包设备（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证明且在有效期内（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4、如所投采购包设备（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为进口设备（仅限本项目明确可采购进口产品的设备），必须提供设备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对所投货物（设备）的有效授权证明文件。

5、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采购包1：真空超声波清洗机；采购包2：低温真空干燥柜；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采购包内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同品牌的供应商只能推荐一家作为中标候选人供应商；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优先推荐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供应商；得分及报价均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参与投标的核心产品的品牌少于3个的，对应采购包作废标处理。

采购包1（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中标后 30 日内凭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 30 天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1 期：支付比例 100% ， 1 、合同设备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验收合格后 6 个月内（中标人属中小企业为 60 日），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 95% 合同款项。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质保期（ 2 年）满后无履约缺陷的一次性无息付清。 2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均以人民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结算，中标人凭以下资料申请款项支付，采购人自收到以下资料后 30 日内向中标人付清款项：①合同复印件；②验收调试合格报告；③中标人开具对应款项的正规全额发票和对应款项收据。 3 、因采购人使用资金需要经过财务审批程序，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务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账务部门、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验收要求	1 期：设备按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计量设备应能通过计量部门的验收。实行现场验收，由中标人负责并会同采购人及有关专家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 5% ,说明：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质保期（ 2 年）满后无履约缺陷的一次性无息付清。

其他	<p>其他：（一）、包装、运输、供货及保管（保险）要求 1、中标人应提供制造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2、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3、中标人所供货物应为制造商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货物出厂批号一致，包装须符合合同等相关标准，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4、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5、所有货物提供制造商出具的进货确认函、合格证、三包证书和产品说明书等证明文件。 6、中标人报价时所提供的设备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设备，则按违约处理。 7、中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办理进口产品完税证明（如需）或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 8、要求由中标人直接派人将设备运送至采购人指定科室，设备、材料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不接受中标人以物流或快递等形式发货，否则，采购人将不予签收和验收。 9、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10、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二）、交货及安装要求 1、地点：中山市博爱医院，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科室。 2、交货时间要求：中标后30日内凭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3、技术资料要求：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验收标准（含产品合格证验收清单等）；中英文操作、维修手册各壹套；使用说明书；设备安装调试资料、维修线路原理图及其维修资料；主要零部件目录；备品备件易耗件清单及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4、备品备件：投标人应提供设备在质量保证期过后主要备品备件、配套耗材清单及单价（含价格清单）。 5、合同应列明投标货物的全套系统配置清单及单价。（三）、保修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人必须在广东省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并附有售后服务能力说明。 2、设备主机免费保修期至少2年，终身维修。 3、在保修期内要求经常回访，有问题做到及时处理，出现质量问题时，响应时间小于24小时，48小时内排除故障，额外提供终身免费软件应用远程在线支持，提供无线网卡，远程1个小时内相应解决软件应用问题，若无法修复正常使用，卖方必须提供同规格、同型号、同参数的设备保证买方使用，如同一故障发生三次，或在二个月内无法修复，中标人无条件换货，如保修期内因故障停机，按停机时间的双倍顺延保修期，保修期结束后，中标人仍应负责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但只能收取零配件费。 4、必须由原厂工程师及技术人员直接提供保修、维修、免费技术培训服务，软件终身免费升级，投标人必须提供由设备生产原厂签署承诺的合法、有效的保修、维修证明。 5、售后服务和技术培训 5.1系统整机由专职工程师负责，到采购人现场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非代理商承担。 5.2提供原厂免费客户服务电话。 5.3在中国境内有相应的零配件保税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并保证10年以上的供应期。 5.4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 5.5提供设备操作手册。</p>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套	1.00	285,000.00	285,000.00	工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容积：≥150L
	2	2、有效容积：≥100L
	3	3、装载量：10个DIN标准器械托盘或8个微创器械托盘
	4	4、装载方式：置于托盘内堆叠摆放或直接置于槽内清洗，清洗管腔器械无需对接（提供该方式可清洗合格的证明资料）
	5	5、外形尺寸（长宽高）：≤1200*1900*900mm
	6	6、内室尺寸（长宽深）：≤600*500*700mm
	7	7、重量：≤650kg（运行重量≤750kg）
	8	8、材质要求：
	9	8.1、外罩：拉丝板。
	10	8.2、清洗舱：采用优于或等于316Ti不锈钢，5mm，镜面。
	11	8.3、管路：优于或等于卫生级304不锈钢管路
	12	9、舱体保温：≥30mm玻璃丝保温层
	13	10、密封门密封方式：压缩气主动密封
	14	11、门数量：双门
	15	12、玻璃视窗：玻璃视窗面积应≥200cm ² （180mmx150mm）
	16	13、开门形式：升降门带门障碍开关，遇障碍自动返回
	17	14、加热方式：蒸汽加热
	18	15、舱体工作压力：-0.1~0 Mpa
	19	16、内室工作温度：0℃~98℃
	20	17、工作原理：脉动真空清洗+真空超声清洗+煮沸消毒+真空干燥+热风干燥

	21	18、使用寿命：10年或15000次循环
	22	19、功能范围：腔镜器械、基础手术器械、管腔类器械、骨科器械、麻醉器械、牙科手机、眼科器械等器械以及外来器械的清洗、消毒和干燥
	23	20、消毒程序：A0值大于3000水平
	24	21、运行周期：高位管腔器械≤70分钟
	25	22、动力电源：380V 50Hz
	26	23、功率：6KW
	27	24、液位可调：根据负载量多少，三级液位可调，达到节能运行的目的；同时可自动调整耗材进给量
	28	25、超声波功率可调：根据不同液位自动调整超声功率
	29	26、清洗方式：真空超声清洗+脉动真空清洗
	30	27、清洗效果检测报告：应提供省级以上疾控部门出具的依据清洗消毒器行业标准《YY/T 0734-清洗消毒器》提供的清洗效果检测报告
	31	28、传感器：为保障设备可靠运行，压力变送器，温度探头，液位传感器等各类传感器≥10个
	32	29、主要元器件：真空泵、电磁阀、气动阀均采用优质品牌
	33	30、计量泵：≥3个（加碱清洗液泵 1个；加上油液泵 1个；加酶清洗液泵 1个）
	34	31、上油液：依据生产厂家提供的配比添加，可根据内室液位自动调整
	35	32、清洗剂：依据生产厂家提供的配比添加，可根据内室液位自动调整
	36	33、程序名称：≥10套预置程序，≥20套自定义程序，用户可根据需要进行程序编辑。
	37	34、流程控制：清洗、漂洗、消毒、干燥全过程由控制器自动控制，保证设备稳定、有序的运行。
	38	35、记录方式：可自动打印过程曲线、并记录运行温度、运行压力和A0值等关键参数
	39	36、显示屏：≥8寸触摸屏，显示清晰，触摸准确
	40	37、安全保护：
	41	37.1电机过流保护装置：设备电机过载时，过流保护开关动作，电机停止工作。
	42	37.2真空泵空转保护：真空泵水箱没水时，真空泵无法启动工作。
	43	37.3真空泵超时保护：防止真空泵一直工作，造成泵的损害。
	44	37.4真空泵过载保护：防止由于异物堵塞或者抽水等可能对泵造成的损坏；
	45	38、蒸汽控制调节系统：选配项，可控制调节蒸汽源压力，保证设备用汽安全，且保证设备有较高的运行速度。
▲	46	▲39、设备应具备卫生安全评价报告、电磁兼容报告；（提供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为保证设备主体使用寿命，生产厂家具有压力容器设计许可证和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7	40、投标人所投产品应能实现与医院现有系统如HIS系统、LIS系统、PACS等系统进行对接（具体对接的需求由采购人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而定），投标产品端的接口及对接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即免费开放医疗设备端接口），采购人不额外支付合同总价之外的一切费用。

	48	41、配置清单：
	49	41.1、主机：（内置打印机 1个/台）
	50	41.2、可拆卸清洗架：1个
	51	41.3、装卸载车：2辆
	52	41.4、篮筐：16个
	53	41.5、数据导出系统：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采购包2（低温真空干燥柜）：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中标后30日内凭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30天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1、 合同设备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验收合格后6个月内（中标人属中小企业为60日），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 95% 合同款项。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质保期（2年）满后无履约缺陷的一次性无息付清。 2、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均以人民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结算，中标人凭以下资料申请款项支付，采购人自收到以下资料后 30日 内向中标人付清款项： ① 合同复印件； ② 验收调试合格报告； ③ 中标人开具对应款项的正规全额发票和对应款项收据。 3、 因采购人使用资金需要经过财务审批程序，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务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账务部门、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验收要求	1期： 设备按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计量设备应能通过计量部门的验收。实行现场验收，由中标人负责并会同采购人及有关专家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 5% ,说明：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质保期（2年）满后无履约缺陷的一次性无息付清。

其他	<p>其他: (一)、包装、运输、供货及保管(保险)要求 1、中标人应提供制造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2、设备外观清洁, 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 明确。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 无破损, 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3、中标人所供货物应为制造商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货物出厂批号一致, 包装须符合合同等相关标准, 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4、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 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 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5、所有货物提供制造商出具的进货确认函、合格证、三包证书和产品说明书等证明文件。 6、中标人报价时所提供的设备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 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设备, 则按违约处理。 7、中标人在实际供货时, 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办理进口产品完税证明(如需)或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 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 8、要求由中标人直接派人将设备运送至采购人指定科室, 设备、材料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 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不接受中标人以物流或快递等形式发货, 否则, 采购人将不予签收和验收。 9、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 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10、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 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二)、交货及安装要求 1、地点: 中山市博爱医院, 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科室。 2、交货时间要求: 中标后30日内凭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 签订合同后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3、技术资料要求: 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包括: 产品验收标准(含产品合格证验收清单等); 中英文操作、维修手册各壹套; 使用说明书; 设备安装调试资料、维修线路原理图及其维修资料; 主要零部件目录; 备品备件易耗件清单及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4、备品备件: 投标人应提供设备在质量保证期过后主要备品备件、配套耗材清单及单价(含价格清单)。 5、合同应列明投标货物的全套系统配置清单及单价。 (三)、保修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人必须在广东省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 并附有售后服务能力说明。 2、设备主机免费保修期至少2年, 终身维修。 3、在保修期内要求经常回访, 有问题做到及时处理, 出现质量问题时, 响应时间小于24小时, 48小时内排除故障, 额外提供终身免费软件应用远程在线支持, 提供无线网卡, 远程1个小时内相应解决软件应用问题, 若无法修复正常使用, 卖方必须提供同规格、同型号、同参数的设备保证买方使用, 如同一故障发生三次, 或在二个月内无法修复, 中标人无条件换货, 如保修期内因故障停机, 按停机时间的双倍顺延保修期, 保修期结束后, 中标人仍应负责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但只能收取零配件费。 4、必须由原厂工程师及技术人员直接提供保修、维修、免费技术培训服务,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投标人必须提供由设备生产原厂签署承诺的合法、有效的保修、维修证明。 5、售后服务和技术培训 5.1系统整机由专职工程师负责, 到采购人现场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非代理商承担。 5.2提供原厂免费客户服务电话。 5.3在中国境内有相应的零配件保税库, 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 并保证10年以上的供应期。 5.4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 5.5提供设备操作手册。</p>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低温真空干燥柜	套	1.00	200,000.00	200,000.00	工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低温真空干燥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功能要求：能够干燥常规手术器械、精密器械、腔镜管腔器械、呼吸麻醉管道、骨科器械、牙科手机、不耐高温器械、内部有细长管腔的、各种导管等器械与器具。
	2	2、工作原理：真空负压干燥原理，通过反复抽真空并放气循环工作从而达到快速干燥的目的。
	3	3、装载方式要求：干燥各种器械均不需专用层架，仅需把器械拆卸后放入篮筐内再放入腔体内即可。
	4	4、内腔容积：≥130L
	5	5、上下两个工作舱，每个工作舱3层且最上层高度≥150mm，可放置较高的器械。上层的蓄热板距离下层的篮筐小于30mm。（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6	6、每个工作舱配独立真空泵，可独立控制。（提供管路图或照片等证明材料）。
	7	7、处理量要求：常规器械：≥6个专用筐；腔镜器械：≥6套；牙科手机：≥600支
▲	8	▲8、智能方式：无需判断器械类别可自动设置多种模式，采用PLC程序自动调节温度，自动判断干燥程度（使用高精度水汽检测传感器，实时监测工作仓内水分残留状况，器械彻底干燥后，自动停机）。（必须提供完整版技术说明书及干燥运行前各级操作页面照片等证明材料）。
	9	9、采用两种加热方式：流体循环加热系统+外壁自限温加热，提高干燥效率。
	10	10、干燥温度：50℃~80℃（可调）
▲	11	▲11、每层样品篮筐下方的蓄热板均采用热水间接加热方式，温度传感器设置在热水箱中，保证进入蓄热板中的水温恒定，且水温不超过100℃，不会出现发热板过热烧坏器械的风险。（需提供技术白皮书及内部结构原理图）。

	12	12、每层蓄热板有独立的加热循环系统，可以提高干燥时间效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3	13、真空泵为核心部件，采用无油干式真空泵，确保干燥效果，防止器械二次污染。（提供相关无油干式真空泵的部件清单及原理图）。
	14	14、最低气压值可控（1.1~101.3KPa），确保蒸发温度不低于0度，能防止堵塞和冻胀现象。
	15	15、自动设置抽放气程序，让细的管腔内水份在压力控制下变成水蒸汽，并能及时抽出饱和蒸汽与箱体外，干燥效率大大提高。
	16	16、抽气速率缓慢，一个循环中从大气压抽至最低气压值1.1Kpa的时间为约为6分钟。（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17	17、控制单元：采用人机交互，需选用 ≥ 7 寸以上彩色触摸屏，PLC控制，中文界面，操作方式为触控。
	18	18、柜门要求：双开门，大门玻璃采用自悬浮方式，真空情况下密封度高。
	19	19、工作区温度偏差： $\leq \pm 1.0^{\circ}\text{C}$ ，确保工作室温度均匀。
	20	20、热水加水装置都配备有浮球水位控制，无需人工记忆，一旦缺水就会报警，防止干烧的现象发生。
	21	21、有安全漏电保护装置。
	22	22、具备双重温度过升防止功能：
	23	22.1温度控制仪表内部的上偏差保护功能，设定温度 $+20^{\circ}\text{C}$ ，自动动作；
	24	22.2独立的液胀式过升防止器，在温度控制仪表失控的情况下立即动作，使主加热回路断开。
	25	23、具有初效高效组合过滤器，确保气体洁净，防止器械污染，避免外界空气的二次污染，并延长了高效过滤器使用寿命。（提供安装图纸或照片等证明材料）。
	26	24、控制系统传感器数量不少于4个：压力传感器、温度传感器、恒温传感器、高精度水汽检测传感器等。（提供安装图纸或照片等证明材料）。
	27	25、腔体材质：内胆优于等于SUS304钢材，外壳冷轧钢喷塑。
	28	26、投标人所投产品应能实现与医院现有系统如HIS系统、LIS系统、PACS等系统进行对接（具体对接的需求由采购人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而定），投标产品端的接口及对接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即免费开放医疗设备端接口），采购人不额外支付合同总价之外的一切费用。
	29	27、配置清单：
	30	27.1主机：1台
	31	27.2专用篮筐： ≥ 6 个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中标后30日内凭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30天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1 期：支付比例 100% ， 1 、合同设备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验收合格后 6 个月内（中标人属中小企业为 60 日），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 95% 合同款项。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质保期（ 2 年）满后无履约缺陷的一次性无息付清。 2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均以人民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结算，中标人凭以下资料申请款项支付，采购人自收到以下资料后 30 日内向中标人付清款项：①合同复印件；②验收调试合格报告；③中标人开具对应款项的正规全额发票和对应款项收据。 3 、因采购人使用资金需要经过财务审批程序，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务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账务部门、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验收要求	1 期：设备按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计量设备应能通过计量部门的验收。实行现场验收，由中标人负责并会同采购人及有关专家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 5% ,说明：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质保期（ 2 年）满后无履约缺陷的一次性无息付清。

其他	<p>其他: (一)、包装、运输、供货及保管(保险)要求 1、中标人应提供制造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2、设备外观清洁, 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 明确。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 无破损, 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3、中标人所供货物应为制造商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货物出厂批号一致, 包装须符合合同等相关标准, 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4、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 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 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5、所有货物提供制造商出具的进货确认函、合格证、三包证书和产品说明书等证明文件。 6、中标人报价时所提供的设备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 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设备, 则按违约处理。 7、中标人在实际供货时, 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办理进口产品完税证明(如需)或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 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 8、要求由中标人直接派人将设备运送至采购人指定科室, 设备、材料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 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不接受中标人以物流或快递等形式发货, 否则, 采购人将不予签收和验收。 9、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 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10、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 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二)、交货及安装要求 1、地点: 中山市博爱医院, 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科室。 2、交货时间要求: 中标后30日内凭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 签订合同后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3、技术资料要求: 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包括: 产品验收标准(含产品合格证验收清单等); 中英文操作、维修手册各壹套; 使用说明书; 设备安装调试资料、维修线路原理图及其维修资料; 主要零部件目录; 备品备件易耗件清单及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4、备品备件: 投标人应提供设备在质量保证期过后主要备品备件、配套耗材清单及单价(含价格清单)。 5、合同应列明投标货物的全套系统配置清单及单价。 (三)、保修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人必须在广东省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 并附有售后服务能力说明。 2、设备主机免费保修期至少2年, 终身维修。 3、在保修期内要求经常回访, 有问题做到及时处理, 出现质量问题时, 响应时间小于24小时, 48小时内排除故障, 额外提供终身免费软件应用远程在线支持, 提供无线网卡, 远程1个小时内相应解决软件应用问题, 若无法修复正常使用, 卖方必须提供同规格、同型号、同参数的设备保证买方使用, 如同一故障发生三次, 或在二个月内无法修复, 中标人无条件换货, 如保修期内因故障停机, 按停机时间的双倍顺延保修期, 保修期结束后, 中标人仍应负责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但只能收取零配件费。 4、必须由原厂工程师及技术人员直接提供保修、维修、免费技术培训服务,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投标人必须提供由设备生产原厂签署承诺的合法、有效的保修、维修证明。 5、售后服务和技术培训 5.1系统整机由专职工程师负责, 到采购人现场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非代理商承担。 5.2提供原厂免费客户服务电话。 5.3在中国境内有相应的零配件保税库, 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 并保证10年以上的供应期。 5.4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 5.5提供设备操作手册。</p>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套	1.00	800,000.00	800,000.00	工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进口产品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基本要求：可对普通器械、换药碗、麻醉管道、导管、微创器械等进行清洗和消毒，有对应附件。有效腔体容积需 ≥ 400 升。
▲	2	▲2、清洗架及其处理能力：独立器械清洗架 ≥ 5 层，每层装载 ≥ 4 个 $340\text{mm} \times 250\text{mm} \times 70\text{mm}$ 中号或 $480\text{mm} \times 250\text{mm} \times 50\text{mm}$ 标准器械篮筐；清洗架各层可拆卸，可兼容换药碗架、麻醉管道架等相关清洗架；清洗架与腔体连接的进水口数量 ≥ 2 个。（提供厂家彩页、技术说明等证明资料。）
▲	3	▲3、智能水量控制系统：根据物品处理对象的不同自主决定用水量。（提供厂家证明资料。）
▲	4	▲4、配置双效干燥系统，干燥效果更有保障。（提供厂家证明资料。）
	5	5、篮筐标准：配置 $340\text{mm} \times 250\text{mm} \times 70\text{mm}$ 中号或 $480\text{mm} \times 250\text{mm} \times 50\text{mm}$ 标准篮筐。
	6	6、具备清洗、消毒、干燥、上油、漂洗功能：消毒为水温达 $90-93^{\circ}\text{C}$ ，至少维持10分钟。
▲	7	▲7、操作系统：抗菌材质操作面板，装卸载侧各一个 ≥ 7 英寸触摸屏，同时显示程序运转的文字和图形， ≥ 7 个以上直选程序。（提供厂家彩页、技术说明、实物图片等证明资料。）
	8	8、具备自动故障诊断。
	9	9、程序数量：可存储 ≥ 90 个程序。
	10	10、具备清洗剂自动加入功能：可同时加入3种以上。
	11	11、泵数量： ≥ 3 个。
	12	12、门：超大钢化玻璃自动升降门，双门，门自上往下打开。

▲	13	▲13、舱体材料：耐酸不锈钢AISI316L。（提供厂家证明资料）
	14	14、加热方式：蒸汽加热
	15	15、冷水耗量：≤30升/阶段。
	16	16、供水压力：压力2.5—8Bar。
	17	17、冷水流量：流量30L/分钟。
	18	18、入水口管径：DN 20。
	19	19、供水水质：低于4dH，水浊度小于0.3度，电导率低于15us/cm。
	20	20、排水口温度：瞬间最高温度93摄氏度。
	21	21、排水流量：流量≥50L/Min。
	22	22、下水口管径：管径DN75。
	23	23、进水方式：腔体顶部进水。
	24	24、循环泵容积：≥450L/MIN。
	25	25、加热系统：快速加热元件，配置HEPA过滤器。
	26	26、排风管湿度：湿度在40秒内100%，2分钟后小于40%。
	27	27、排风管压力：负压为≥5mmp。
▲	28	▲28、清洗剂桶存储柜设置于机器内部，可摆放≥4个5L的清洗剂桶。清洗剂桶不可摆放在机器外部。
	29	29、净重量：≤400KG
▲	30	▲30、符合安装场地的安装要求，机器外形净宽度≤1100mm。
▲	31	▲31、所投产品必须具有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和备案证明（提供评价报告及已备案证明资料）
	32	32、投标人所投产品应能实现与医院现有系统如HIS系统、LIS系统、PACS等系统进行对接（具体对接的需求由采购人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而定），投标产品端的接口及对接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即免费开放医疗设备端接口），采购人不额外支付合同总价之外的一切费用。
	33	33配置清单：
	34	33.1主机：（内置打印机 1个/台）
	35	33.2五层可拆卸清洗架：1个
	36	33.3四层可拆卸清洗架：1个
	37	33.4装卸载车：2辆
	38	33.5篮筐：40个
	39	33.6数据导出系统：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中山市博爱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3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现场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采购包2：总价 采购包3：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采购包2：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采购包3：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供应商应保证该优先步骤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须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U 盘（或光盘） 1 份。 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 二、纸质投标文件：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5 份。 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一、电子投标文件”中（1）或（2）的要求，和“二、纸质投标文件”的要求。请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2家 采购包2： 2家 采购包3： 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采购包2: 1家 采购包3: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采购包2: 3家 采购包3: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本项目兼投兼中。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收费标准乘以80%收取, 以中标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若服务费不足¥5,000.00元的, 按¥5,000.00元收取。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p>其他，根据《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规定，1)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 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人银发【2017】82号）规定，凡通过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取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均可向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截至当前，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报备的联系方式如下：序号 银行机构 经办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p> <p>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山市分行 客户业务部 邹可仕 18802598981 信贷与风险管理部 陈小龙 15889891688</p> <p>2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陈炳菁 18928108782 普惠金融事业部 杨培鹏 15900085352</p> <p>3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赖思韵 22644682</p> <p>4 广发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林光宇 88862643</p> <p>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山市分行 小企业金融部 黄嘉霖 13824720741</p> <p>6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 总行公司业务部 杜保森 88884181</p> <p>7 平安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林晓冰 13823931817</p> <p>8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企业金融部 刘中芳 0760-88368666-203172</p> <p>9 招商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事业部 唐庆颖 1392499 8608</p> <p>10 中国光大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业务管理部 张梓颖 0760-88858067</p> <p>11 广州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杨顺龙 88776919</p> <p>12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陈廷忠 15113386853 普惠金融部 余超贤 15918291829</p> <p>13 渤海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李建夏 13631124024、0760-879118 16 分行营业部 徐艺 13928142042、0760-87911808</p> <p>14 华夏银行中山分行 营销管理部 叶怡 281 37855</p> <p>15 东莞银行中山分行 业务部 赵荣耀 13042854636/86939959</p> <p>16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 中山支行 王涛 89986282/18926998881</p> <p>17 浦发银行中山分行交易银行部 付涛 07 60-89982303</p> <p>2) 中小微企业有融资需求的，可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和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网址：www.zsythxt.zs.gov.cn）向辖内特定或非特定银行机构咨询并提出融资申请。</p> <p>3) 采购人应当及时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确认债权债务关系，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p> <p>4) 中小微企业与银行机构签订政府采购质押融资合同的，由采购人牵头与中小微企业和银行机构三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唯一回款账户确认函》，确保合同款支付到中小微企业在融资银行机构开立的回款账号。</p> <p>5) 财政部门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的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纳入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供银行机构融资授信时审慎性参考。</p>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p>采购包1：否</p> <p>采购包2：否</p> <p>采购包3：否</p>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

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

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

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 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 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 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 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 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 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 证据来源必须合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 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 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

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吴小姐

电话：0760-88817108

传真：0760-88817068

邮箱：gdjdzs_zs@126.com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石岐街道中山市兴中道5号颐和中心708

邮编：5284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中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63号101室

电话：0760-88266155、88266862、88266299

邮编：528400

传真：0760-88266215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广州市规定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2(低温真空干燥柜):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相同的(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

4.8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响应）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6%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6%-1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环保产品	---	1%	1.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2.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采购包2（低温真空干燥柜）：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响应）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6%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6%-1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环保产品	---	1%	1.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2.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响应）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6%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6%-1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环保产品	---	1%	1.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2.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采购包2（低温真空干燥柜）：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 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 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 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 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 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 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具备相关经营范围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且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90天）
3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	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本条款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对招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内容有矛盾或不一致的地方，无论是电子投标文件还是纸质投标文件，均以本条款要求为准）
5	投标报价合理性	投标人的报价没有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但投标人能在规定时间内应评标委员会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6	带“★”号条款要求	实质性满足用户需求的带“★”号条款要求
7	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

采购包2（低温真空干燥柜）：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且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90天）
3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	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本条款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对招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内容有矛盾或不一致的地方，无论是电子投标文件还是纸质投标文件，均以本条款要求为准）
5	投标报价合理性	投标人的报价没有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但投标人能在规定时间内应评标委员会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6	带“★”号条款要求	实质性满足用户需求的带“★”号条款要求
7	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

采购包3（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且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90天）
3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	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本条款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对招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内容有矛盾或不一致的地方，无论是电子投标文件还是纸质投标文件，均以本条款要求为准）
5	投标报价合理性	投标人的报价没有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但投标人能在规定时间内应评标委员会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6	带“★”号条款要求	实质性满足用户需求的带“★”号条款要求
7	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真空超声波清洗机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15.0分 技术部分55.0分 报价得分30.0分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程度 (34.0分)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中技术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负偏离在17项以内（含17项），每项扣2分；负偏离超过17项的，得0分；完全响应得34分。
	重要技术条款响应程度 (6.0分)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中重要技术条款（“▲”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重要条款（“▲”条款）负偏离在1项以内（含1项），每项扣6分；完全响应得6分。

技术部分	项目实施方案 (8.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进度计划、项目验收、培训等）的完整性、可行性、有针对性等情况。优：方案完整、可行，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及项目实施要求，得8分；良：方案较具体、可行，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及项目实施要求，得6分；中：方案内容较简单，对采购需求的响应一般，得4分；差：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注：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7.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质保、维修保养的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备品备件情况等）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情况。优：措施方案完整、可行，响应时间高效、及时，配件充足，能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实施要求，得7分；良：措施方案较具体、可行，响应时间较及时，配件较充足，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5分；中：措施方案内容简单，响应时间一般，配件不充足，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得3分；差：措施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可行性较差，得1分。注：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商务部分	商务响应程度 (4.0分)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各条款的响应程度，完全响应或优于用户需求的得4分，负偏离或不完全响应的每项扣1分，最低得0分。
	同类项目经验 (6.0分)	2018年至今投标人承接的同类设备业绩，每提供一个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注：投标文件需提供委托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团队实力 (5.0分)	本项目团队实力：项目负责人及拟派技术人员的资质力量（包括但不限于拟派项目负责人和技术人员的资质、专业经验等）。优：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需要，得5分；中：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基本满足项目实施需要，得3分；差：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不能满足项目实施需要，得1分。（注：投标文件需提供上述项目团队人员2021年10月至2021年12月在投标单位的参保证明材料（含有社保管理部门印章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若投标人未能提供以上人员社保的，可以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承诺原件须加盖公章，格式自行编制，承诺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若我单位中标，合同签订时保证按投标文件中所配备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全部到位并提供所有人员的社保证明和劳务合同，否则视为我单位放弃中标资格。），视为满足社保评审要求。证明材料不完整的人员不予计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低温真空干燥柜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15.0分 技术部分55.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程度 (30.0分)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中技术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负偏离在15项以内（含15项），每项扣2分；负偏离超过15项的，得0分；完全响应得30分。
	重要技术条款响应程度 (10.0分)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中重要技术条款（“▲”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重要条款（“▲”条款）负偏离在2项以内（含2项），每项扣5分；完全响应得10分。
	项目实施方案 (8.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进度计划、项目验收、培训等）的完整性、可行性、有针对性等情况。优：方案完整、可行，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及项目实施要求，得8分；良：方案较具体、可行，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及项目实施要求，得6分；中：方案内容较简单，对采购需求的响应一般，得4分；差：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注：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7.0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质保、维修保养的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备品备件情况等）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情况。优：措施方案完整、可行，响应时间高效、及时，配件充足，能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实施要求，得7分；良：措施方案较具体、可行，响应时间较及时，配件较充足，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5分；中：措施方案内容简单，响应时间一般，配件不充足，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得3分；差：措施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可行性较差，得1分。注：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商务部分	商务响应程度 (4.0分)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各条款的响应程度，完全响应或优于用户需求的得4分，负偏离或不完全响应的每项扣1分，最低得0分。
	同类项目经验 (6.0分)	2018年至今投标人承接的同类设备业绩，每提供一个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注：投标文件需提供委托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团队实力 (5.0分)	本项目团队实力：项目负责人及拟派技术人员的资质力量（包括但不限于拟派项目负责人和技术人员的资质、专业经验等）。优：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需要，得5分；中：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基本满足项目实施需要，得3分；差：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不能满足项目实施需要，得1分。（注：投标文件需提供上述项目团队人员2021年10月至2021年12月在投标单位的参保证明材料（含有社保管理部门印章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若投标人未能提供以上人员社保的，可以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承诺原件须加盖公章，格式自行编制，承诺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若我单位中标，合同签订时保证按投标文件中所配备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全部到位并提供所有人员的社保证明和劳务合同，否则视为我单位放弃中标资格。），视为满足社保评审要求。证明材料不完整的人员不予计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15.0分 技术部分55.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程度 (16.0分)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中技术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负偏离在16项以内（含16项），每项扣1分；负偏离超过16项的，得0分；完全响应得16分。
	重要技术条款响应程度 (24.0分)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中重要技术条款（“▲”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重要条款（“▲”条款）负偏离在8项以内（含8项），每项扣3分；完全响应得24分。
	项目实施方案 (8.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进度计划、项目验收、培训等）的完整性、可行性、有针对性等情况。优：方案完整、可行，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及项目实施要求，得8分；良：方案较具体、可行，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及项目实施要求，得6分；中：方案内容较简单，对采购需求的响应一般，得4分；差：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注：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7.0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质保、维修保养的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备品备件情况等）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情况。优：措施方案完整、可行，响应时间高效、及时，配件充足，能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实施要求，得7分；良：措施方案较具体、可行，响应时间较及时，配件较充足，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5分；中：措施方案内容简单，响应时间一般，配件不充足，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得3分；差：措施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可行性较差，得1分。注：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商务部分	商务响应程度 (4.0分)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各条款的响应程度，完全响应或优于用户需求的得4分，负偏离或不完全响应的每项扣1分，最低得0分。
	同类项目经验 (6.0分)	2018年至今投标人承接的同类设备业绩，每提供一个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注：投标文件需提供委托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团队实力 (5.0分)	本项目团队实力：项目负责人及拟派技术人员的资质力量（包括但不限于拟派项目负责人和技术人员的资质、专业经验等）。优：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需要，得5分；中：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基本满足项目实施需要，得3分；差：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不能满足项目实施需要，得1分。（注：投标文件需提供上述项目团队人员2021年10月至2021年12月在投标单位的参保证明材料（含有社保管理部门印章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若投标人未能提供以上人员社保的，可以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承诺原件须加盖公章，格式自行编制，承诺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若我单位中标，合同签订时保证按投标文件中所配备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全部到位并提供所有人员的社保证明和劳务合同，否则视为我单位放弃中标资格。），视为满足社保评审要求。证明材料不完整的人员不予计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3：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根据_____采购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招标结果，_____（以下简称买方）与_____（以下简称卖方）就卖方向买方提供_____的供货和服务，设备明细详见“合同标的”第3点的合同设备，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

- 1、本合同标的为中山市博爱医院购置_____医疗设备，包括设计、设备供货、安装、培训、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内容。
- 2、完成设备安装及通过验收交付使用时间为：_____。
- 3、卖方负责向买方供应下表中所列合同设备及负责安装调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商	数量	金额(元)
合 计						

二、价格

-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价格明细以投标明细表为准）；
- 2、合同总价包括了设备的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以及卖方进行的安装、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服务等的全部含税费用。
- 3、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 4、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三、设备产地及标准

- 1、卖方必须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买方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 2、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设备及服务应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设备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四、到货、安装的时间、地点

- 1、到货及安装地点：中山市博爱医院。
- 2、安装时间安排如下：
 - 1) 合同签订后 30日内完成安装；2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毕。
 - 2) 验收时间：安装正常使用15天。
- 3、合同生效，买方按合同规定履行付款（如果合同约定是分期付款）等义务后，卖方应按本合同要求的交付使用时间将设备运至上款指定到货地点卸货、安装，并按《合同资料表》规定将到货时间提前通报买方。

五、保密

- 1、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 2、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买方。

六、技术文件

- 1、卖方应在供货同时向买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果项目必需但合同又未作规定的要卖方才能提供的技术文件，卖方也应及时向买方提供。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或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
- 2、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买方能够正确进行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验收和运作的需要的所有内容。
- 3、买方完全按照技术文件的指导进行的任何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验收所引起的设备或其部件的损坏由卖方承担责任。
- 4、卖方应按照买方的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买方。
- 5、所有卖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设备价格中。
- 6、所有未列明交付时间的卖方应提供的技术文件，必须单独包装伴随设备按设备交付时间交付给买方。
- 7、到货后买方如发现卖方未提供有关文件，可以推迟付款，直至卖方补齐有关文件。
- 8、卖方必须配合买方将合同设备免费成功连接传送到买方信息平台，实现信息化管理。

七、知识产权

- 1、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设备或设备的任何一部份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卖方承担一切责任。
- 2、卖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买方所有。

八、包装、装卸和运输

- 1、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卖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设备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卖方负责。
- 2、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中山地区的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 3、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 4、包装费、运费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九、装运单证

采用铁路运输、船运或空运的以下单证原件在到货同时交给买方，其单证副本（或复印件）则应在到货前三天交给买方：

- 1、装箱单一式三份，注明合同号、装运标志、设备内容、每件包装尺码及重量；

2、制造厂出具的出厂质量及数量检验证明书各一式一份。

十、付款方式及质量保证金

1、合同设备到甲方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验收合格后6个月内（乙方属中小企业为60日），甲方向乙方支付95%合同款项。合同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质保期（2年）满后无履约缺陷的一次性无息付清。

2、本合同的每笔款项均以人民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结算，乙方凭以下资料申请款项支付，甲方自收到以下资料后30日内向乙方付清款项：

- ①合同复印件；
- ②验收调试合格报告；
- ③乙方开具对应款项的正规全额发票和对应款项收据。

十一、产权与风险转移

合同标的产权与风险转移遵守如下约定：

- 1、卖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设备，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
- 2、设备的产权，损坏、灭失的风险，在设备通过验收交付使用时起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 3、因设备验收不合格买方拒收，或双方已解除合同，设备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
- 4、产权和风险的转移，不影响因卖方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买方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十二、保险

根据本合同关于产权与风险转移条款规定，卖方承担设备到达交货地点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的所有风险。因此，卖方应按设备总价的110%价值为设备投保一切险、为派往买方服务的人员投保人身险、为设备交付前有关本项目活动可能涉及的第三方投保相关险种，保险费用均由卖方负责。

十三、检验与测试

- 1、合同条款的技术规格将说明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买方将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和/或买方测试代表的身份通知卖方。
- 2、检验和测试可以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交货地和/或设备的最终目的地进行。如果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进行，检测人员应能得全部合理的设施和协助，买方不应承担费用。
- 3、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设备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设备，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设备，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 4、买方在设备到达的目的地后对设备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设备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设备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已通过了买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 5、交货时，卖方应将制造商对设备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检验、并出具证明设备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提交买方。检验证书是付款的文件依据之一，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 6、如果设备是进口产品，且属于强制检验商品，卖方应附上经中国国家商检部门对设备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合格的检验证书。
- 7、本“检验与测试”的有关条款不能免除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它义务。

十四、伴随服务

应买方要求，卖方应提供下列服务的一项或各项，以及《合同资料表》及用户需求书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除非另有约定，所有服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安装

1.1、安装和调试：卖方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卖方应在设备运抵现场一周前，向买提供安装调试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1.2、卖方必须向买方提供合同设备安装所需的材料及技术资料以及组装/维修所需工具。

1.3、卖方在接到买方要求开始安装的通知后1天内必须派合适的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

1.4、卖方派出的安装人员应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技术水平、相应资质和能力，熟悉本合同所述设备的规格、技术指标及安装工艺，有足够能力安装本合同的设备并使之达到本合同要求；

1.5、卖方已对买方现场进行详细考察，完全了解现场的状况及环境要求，并承诺不因上述原因对买方索赔。

2、验收

2.1、设备按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计量设备应能通过计量部门的验收。实行现场验收，由中标人负责并会同采购人及有关专家进行验收。

2.2、卖方必须在验收前，向买方提供按本合同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验收方案。

2.3、卖方提供的设备不符合合同的质量要求，致使设备未达到买方要求的设计性能，买方可拒收设备或解除合同。

2.4、验收工作由买方和/或卖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买卖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

2.5、如果卖方没有按以上要求，按买方安排的时间进行有关工作，买方有权在相应的付款时间段推迟付款，直至卖方完成此时间段的工作。

2.6、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验收标准（含产品合格证验收清单等）；中英文操作、维修手册各壹套；使用说明书；设备安装调试资料、维修线路原理图及其维修资料；主要零部件目录；备品备件易耗件清单及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2.7、技术资料要求：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验收标准（含产品合格证验收清单等）；中英文操作、维修手册各壹套；使用说明书；设备安装调试资料、维修线路原理图及其维修资料；主要零部件目录；备品备件易耗件清单及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2.8、专用工具：投标人应提供一套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及其清单。（如果有）

2.9、备品备件：投标人应提供设备在质量保证期过后主要备品备件、易损配件、配套耗材清单及单价（含价格清单）。

2.10、列明投标设备的全套系统配置清单及单价。

3、培训

3.1、卖方负责提供现场操作、运行、维护、修理的培训方案及必需的培训资料。

3.2、卖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对买方操作人员及维护人员提供操作培训及维护培训，直至培训人员能完全操作（卖方列明具体培训计划方案）。

十五、合同转让与分包

本合同卖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全部或部份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

1.1、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目前的型号。卖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设备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由于按买方的要求设计或按买方的规格提供的材料所产生的缺陷除外），或者没有因卖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这些缺陷是所供设备在我国现行条件下正常使用可能产生的。

1.2、上述保证在设备验收合格交付买方使用之日起质量保证期内有效，在质保期内卖方免费提供设备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故障的维修服务。

买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缺陷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服务热线：24小时/天7天/周（星期日至星期六）。

卖方必须保证所有设备必须是原厂的全新设备，均为正货。合同设备整机质量保证期为三个月，三个月内出现质量问题应立即更换新机。整机保修期 年，合同设备终身维修。如前述约定的质量保证期间少于合同设备本身的质保期间，以合同设备本身质保期间为准。在保修期内要求经常回访，有问题做到及时处理，出现质量问题时，响应时间小于 小时， 小时内排除故障，若无法修复正常使用，中标人必须提供同规格、同型号、同参数的设备保证采购人使用，如同一故障发生三次，或在二个月内无法修复，中标人无条件换货，如保修期内因故障停机，按停机时间的双倍顺延保修期，保修期结束后，中标人仍应负责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但只能收取零配件费。

1.3、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卖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由于卖方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1.4、质保期内因用户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买方承担，卖方提供有偿服务。

2、质量保证期后服务

2.1、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卖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2.2、质保期满后，应买方要求，卖方应（参考当时的市场价格）按优惠价格与买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买方所需零配件。

2.3、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备件；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图纸、资料。

2.4、要求售后服务为生产原厂家负责，卖方提供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

2.5、售后联系方式：

售后服务公司：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厂家售后服务联系方式：

十七、索赔

卖方对所供设备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如经检验证实不符或缺陷存在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可根据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或检验、安装的规定，在质量保证期内及时提出索赔，卖方同意买方选择下述一种或多种结合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 1、卖方同意买方退货，并将设备被拒收前买方已付的所有款项退还买方，卖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管、维护和退回被拒收设备所发生的其它必要费用。
- 2、根据设备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因此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设备成交价格。
-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份和/或修补缺陷部份，以使设备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同时卖方相应延长被更换设备的质保期。
- 4、卖方收到索赔通知后10天内，未给买方答复的，视为索赔已被卖方接受。卖方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10天内，或征得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从上列方法中选择的方案解决索赔事宜的，买方将有权从未付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利。

十八、不可抗力

- 1、签约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水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或解除合同。

十九、逾期交货及逾期付款的赔偿

- 1、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如果卖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迟的事实、可能延迟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将尽快作出评价，决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期及收取误期赔偿费。买方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措施情况下，可从合同未付款中扣除误期违约金。
- 2、违约金按迟交设备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 5 %/天计算，误期期限为 5 天。一旦达此限期，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应当支付合同价款10%违约金。此时如果买方按合同支付了预付款的，买方有权选择要求卖方按双倍于预付款金额立即支付违约金。如按上述办法计算的违约金仍不足以补偿因卖方违约造成的损失，买方有权进一步向卖方提出索赔。
- 3、如果买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则卖方有权延期交货；违约金按拖欠款金额的 5 %/天计算，延迟付款期限为 10 天。一旦达此限期，卖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买方按合同总金额的10%计付违约金。买方未按合同约定定期支付货款的，也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上述的规定计算。超过合同付款期限30天买方仍不付款，且造成卖方损失的，买方应支付赔偿予卖方。

4、本合同中对于买方付款和卖方交付使用有先决条件约定的，按约定执行。

二十、合同变更

- 1、卖方根据现场实际或施工情况，发现合同原计划或方案不尽合理，确实需变更原合同约定的设备的，应及时通知买方，并提出变更理由、修正方案、及变更清单，经双方协商并签署有关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后实施。
- 2、因买方的原因变更合同设备的，买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有关变更文件。如因此造成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价格或时间增减，将对合同价、交货时间进行公平调整。卖方据此要求的调整必须在收到买方通知后30天内提出。
- 3、无论是按原合同要求，或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变更提供设备，卖方都不能免除其对设备应承担的责任。

二十一、合同解除和终止

1、合同自然终止

买卖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2、合同因买方便利而解除或终止。

- 2.1、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或部份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 2.2、对卖方在收到终止通知后3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设备，买方应按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设备，买方可：
 - (1) 仅对部份设备按照原来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 (2) 取消对所剩设备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份完成的设备和服务以及卖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3、违约违规终止合同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违规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的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份或全部合同：

- 3.1、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设备（参见本合同有关逾期交货的条款）；
- 3.2、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 3.3、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投标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涉嫌用不正当手段影响买方采购过程，包括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买方利益、干扰买方、评委、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评标等行为。
- 3.4、如果买方根据本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类似的设备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设备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5、因卖方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面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二十二、争端的解决

- 1、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买卖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
- 2、本合同的诉讼管辖为交货地人民法院。
- 3、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份仍应继续履行。

二十三、通知

- 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合同资料表》规定的对方的地址，电传或传真要经对方的书面形式确认，以电报形式通知的，以邮电局发出电报的第二天视为送达。
- 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较迟的日期为准。

二十四、违约责任

- 1、任意一方如提出增减合同数量，变动交货时间，应提前通知对方，并征得同意，否则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2、卖方所发物资有不合规格、霉烂或不符合《防汛储备物资验收标准》（SL297—2004）等情况，买方有权拒绝接收，因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损失，由卖方负责。
- 3、合同生效后，双方应严格遵守。如有违约行为，一切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必须经双方同意，另订合同补充条款。

二十五、税和关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十六、合同生效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合同签署日期以较迟签注的日期为准。

二十七、合同构成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谈判文件及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组成本合同的主要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二十八、其它

- 1、全部合同设备验收完成后，卖方应当在1个月内完成结算资料的整理工作，并应当及时按照结算审核意见修改资料直至通过结算审核。如卖方未能在上述时间内完成结算资料的整理工作，每延误一天罚款800元。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买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份，其生效日期为双方均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 3、除买方事先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外，卖方不得部份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4、合同附件
 - (1)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中标公司公章）；
 - (2) 附件二：合同设备配置清单；
 - (3) 附件三：主要零配件耗材清单及价格。
- 5、本合同一式__份，买卖双方各执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合同设备报废之日终止。
- 6、本合同合计__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 7、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盖章): 中山市博爱医院 乙方(盖章):

地址: 中山市东城区桂路6号 地址:

电话: 0760-88776210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中标通知书

附件二: 合同设备配置清单

_____ 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	----	----	----	----

附件三: 主要零配件耗材清单及价格

序号	主要零配件耗材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2-00278**

采购项目编号：**M440000070701246400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四、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六、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各类证明材料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三、附件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你方组织的中山市博爱医院真空超声波清洗机、低温真空干燥柜、全自动清洗消毒机各一套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M4400000707012464001]，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中山市博爱医院真空超声波清洗机、低温真空干燥柜、全自动清洗消毒机各一套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中山市博爱医院真空超声波清洗机、低温真空干燥柜、全自动清洗消毒机各一套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M4400000707012464001]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五：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十九：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中山市博爱医院真空超声波清洗机、低温真空干燥柜、全自动清洗消毒机各一套采购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M4400000707012464001），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中山市博爱医院真空超声波清洗机、低温真空干燥柜、全自动清洗消毒机各一套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M4400000707012464001）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三：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